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57A0599
3年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6915

聯絡人：黃慧萍

電 話：02-77366161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7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體(二)字第10001290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129013A00_ATT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舉辦「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」活動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100年7月18日台癌字第1000711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該活動詳情請參閱該會函文所附資料(如附件)，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該會汪居安先生，電話：(02) 8787-9907分機220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市政府、本部中部辦公室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、本部體育司

100/07/26
08:47:05

第2層決行

提報：

1. 上傳文件至系統
2. 傳回該文件

組員邱靜儀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汪居安

組員邱靜儀

代為
決行

教授兼學務長李玉君



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5 樓之 2
 聯絡人：汪居安
 電話：(02) 8787-9907 分機 220
 傳真：(02) 8787-9222
 電子信箱：rogerl@canceraway.org.tw

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0 年 07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台癌字第 1000711 號

速別：一般

附件：詳說明六

主旨：本會自民國 96 年起即於每年定期舉辦「抗癌鬥士徵選」活動，獲得許多政府、企業及癌症病友的熱烈迴響與肯定。今年，本會持續舉辦「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」，藉此喚起國人對癌症防治的重視，並喚起癌友勇敢抗癌之意念與行動。報名日期從即日起至 100 年 8 月 31 日止，懇請 貴部協助轉函至全國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，並請該單位通知所有各級學校此活動訊息，並鼓勵癌友學生報名參加徵選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本會長期以來致力推動癌症預防及癌友教育關懷服務工作，為喚起國人對癌症疾病的重視，及鼓勵癌友建立抗癌信心、勇於面對治療，本會擬於今年度持續舉辦「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」活動。同時，規劃媒宣管道加強癌症防治議題之關注，以喚起國人對癌症預防及關懷癌友之重視。

二、「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」活動期程規劃：

主題	時間	內容
抗癌鬥士徵選	100.7.1-8.31	活動媒體宣傳主軸，並開始接受報名、尋找抗癌鬥士。
抗癌鬥士評審	100.9.1-11.15	邀請不同領域之癌症專家及癌症病友共同參與評審團，並實地訪視，進而選出「抗癌鬥士」。
網路票選活動	100.10.15-11.30	以網路轉寄及活動網站留言加油等方式，讓社會大眾一同來

		關懷癌友。
抗癌鬥士 故事集	100.12.18	舉辦抗癌鬥士頒獎典禮、發表 抗癌鬥士故事集。

三、參加辦法：

(1)採徵選制，可推薦報名或自行報名(皆須附上推薦人相關資料)

(2)報名資料如下：

【推薦人資料】推薦人 1 名、推薦報名表、推薦原因和給被推薦人的一句話或一段話。

【被推薦人資料】徵選報名表、心情故事、病理證明、生活照及志願服務計畫等資料。

(3)被推薦者資格：

A.治療中或是以康復之癌症病友

B.任何類型的癌症皆可，但需要病理證明資料。

四、報名訊息：

(1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

(2)洽詢電話：(02)8787-9907 分機 220 汪先生

(3)活動官網：<http://www.canceraway.org.tw/fighter>

(4)注意事項：備齊推薦人及被推薦人資料，向「台灣癌症基金會抗癌鬥士徵選小組」報名(稿件請自行備份，投稿稿件及照片恕不退還)。

五、本活動宗旨期以癌友抗癌歷程鼓勵更多病友積極抗癌、與癌奮戰，及提醒國人加強對健康的重視，敬請 貴部協助發送訊息及邀請各級學校推薦適合人選報名參加。

六、檢附「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」報名資料、宣傳DM及宣傳海報各乙份。

正 本：教育部

董事長 王金平

2011 第五屆「抗癌鬥士」徵選活動

我們徵選具有以下特質的抗癌鬥士

面對癌病・不撓不屈

面對生命・熱情堅持

面對癌友・激勵向上

面對自我・肯定信心

歡迎大家一起來推薦或自行報名

就有機會獲得 5 萬元抗癌獎勵金

隨著醫藥技術的進步，癌症治療效果已大大提升，且只要定期接受篩檢，及早發現治療都能提升病友的存活率。為破除大眾聞「癌」色變、戒慎恐懼的心態，並鼓勵罹癌病人勇敢面對癌症、積極接受治療，我們找尋樂觀、積極的抗癌人，一同分享抗癌歷程，激勵更多癌友勇敢抗癌、戰勝癌症，歡迎大家一起來推薦或自行報名，就有機會獲得 5 萬元抗癌獎勵金。

詳情請洽：02-8787-9907#220 汪先生或上台灣癌症基金會網站：www.canceraway.org.tw
抗癌鬥士徵選推薦：

1. 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
2. 參加辦法：
 - (1)採徵選制，可「推薦報名」或「自行報名」(皆須附上推薦人相關資料)
 - (2)報名資料：
 - 【推薦人資料】推薦人 1 名、推薦表、推薦原因和給被推薦人的一句話或一段話。
 - 【被推薦人資料】徵選報名表、心情故事、病理證明、生活照及志願服務計畫等資料。
3. 被推薦者資格：
 - (1)治療中或是已康復之癌症病友
 - (2)任何類型的癌症皆可，但需要病理證明資料。
4. 投稿方式：

請於 8 月 31 日前備齊推薦人及被推薦人資料，向「台灣癌症基金會 抗癌鬥士徵選小組」報名(稿件請自行備份，投稿稿件及照片恕不退還)，寄送方式如下：

 - (1)掛號郵寄：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5F-2
 - (2)E-mail：5aday@canceraway.org.tw (請來電確認是否收到)
 - (3)網路報名：抗癌鬥士活動官網報名 (<http://www.canceraway.org.tw/fighter>)
5. 評選方法：
 - (1)第一階段：以投稿資料之完整性為主。
 - (2)第二階段：以被推薦人之求生正面度、觀念正確度、助人行動力、故事啟發性及推薦資料等作為評分標準。
 - (3)第三階段：專人訪查，經由評審團審核選出 10 名抗癌鬥士。
6. 獲選者的權利義務：
 - (1)獲選之抗癌鬥士可獲得新台幣 5 萬元之抗癌獎勵金，共 10 位。
 - (2)出席抗癌鬥士宣傳記者會及頒獎典禮。
 - (3)所有投稿文件授權於本會運用、重製做為抗癌文宣與特刊報導內容。
 - (4)未來一年在允許時間內配合參與基金會的公益抗癌活動。
 - (5)不得濫用抗癌鬥士名義進行個人利益之行為，如造成本會名譽或實質受損時，本會有權取消抗癌鬥士的頭銜並追回抗癌獎勵金，同時追究法律責任。

第五屆抗癌鬥士選徵活動

(報名表歡迎影印使用)

推薦報名表			
推薦人姓名		聯絡電話	(Home) (Mobile)
推薦身份	☐ 單位推薦/單位名稱：_____ 職稱：_____ ☐ 個人推薦/雙方關係：_____		
電子信箱		地址	□□□
檢附資料	☐ 推薦報名表(本表) ☐ 推薦原因(300字以上，Word檔14級字或600字稿紙撰寫) ☐ 給被推薦人的一句話或一段話		
本人推薦_____參加台灣癌症基金會舉辦之全國「第五屆抗癌鬥士」徵選活動之候選人，其推薦之相關內容皆為本人認同及撰寫，而被推薦人若獲選抗癌鬥士後，本人提供之所有資料內容，同意版權為貴會所有並無償使用。			簽名：_____
「第五屆抗癌鬥士」報名表			
姓 名		性別	出生日期 年 月 日
戶籍地址	□□□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
聯絡電話	(Home) (Mobile)		
癌病名稱		診斷癌症時間	民國 年 月 (請附相關病理證明)
罹癌期別		目前治療方式	
抗癌心情故事	至少1500字以上，內容可包含如下： 1. 發現癌症時的心情 2. 治療中最令你痛苦或失意的事情 3. 罹癌過程中的心情轉變 4. 罹癌後最快樂或最有價值的事情 5. 罹癌前後對人生的態度與觀感 6. 鼓勵心志之抗癌歷程 7. 罹癌後最想做的事情 8. 過去幫助他人的實際行動		
志願服務計劃	至少500字以上，內容可包含如下： 1. 當選抗癌鬥士後想如何幫助其他人 2. 你希望用獎勵金做什麼事情		
檢附資料	☐ 報名表(本表) ☐ 病理證明 ☐ 生活照片(至少4張) ☐ 志願服務計劃 ☐ 抗癌心情故事(以word檔、14級字打字或600字稿紙撰寫) ☐ 其他_____		
活動訊息來源	☐ 醫院 名稱：_____ ☐ 病友團體 名稱：_____ ☐ 衛生局(所/健康中心) ☐ 平面報紙 ☐ 網路媒體 ☐ 電視媒體 ☐ 廣播訊息 ☐ 其他_____		
我願意參加台灣癌症基金會所舉辦的全國「第五屆抗癌鬥士」徵選活動，所投稿之資料皆為本人之親身故事經歷，絕無引用或抄襲他人，並尊重評審之最後結果，而獲選後文章版權為貴會所有，並遵守所有一切權利義務之規定，成為最佳抗癌鬥士之表率。【無論何種投稿類別，均須癌友本人簽名同意】			簽名：_____

5/9



財團法人
台灣癌症基金會
TAINAN CANCER FOUNDATION

2011 第五屆 抗癌鬥士 徵選活動

我們徵選具有以下特質的抗癌鬥士
面對癌病・不撓不屈
面對生命・熱情堅持
面對癌友・激勵向上
面對自我・肯定信心



歡迎大家一起來推薦或自行報名！

就有機會獲得 **5萬元** 抗癌獎勵金！

為鼓勵罹癌病人勇敢面對癌症、積極接受治療，我們找尋樂觀、積極的抗癌人分享抗癌歷程，一同鼓勵更多癌友勇敢抗癌、戰勝癌症！

- 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8月31日止
- 詳情請洽：02-8787-9907 # 220 汪先生 或 上台灣癌症基金會網站：<http://www.canceraway.org.tw/fighter/>
- 郵寄地址：105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6號5F-2 台灣癌症基金會「抗癌鬥士徵選小組」收（報名資料請詳背面）

指導單位：內政部 行政院客家委員會 行政院衛生署國民健康局 行政院衛生署中央健康保險局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府衛生局 海悅廣告股份有限公司
贊助單位：FEC 伍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雄人壽 行政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財政部賦稅署
感謝單位：中華郵政 臺灣土地銀行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TAIWAN 台癌生技 媒體協辦：中國廣播公司 uho 優活健康網 中華電信

6/7

2011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推薦

1. 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8月31日止

2. 參加辦法

(1)採徵選制，可「推薦報名」或「自行報名」(皆須附上推薦人相關資料)。

(2)報名資料：【推薦人資料】推薦人1名、推薦表、推薦原因和給被推薦人的一句話或一段話。

【被推薦人資料】徵選報名表、心情故事、病理證明、生活照及志願服務計畫等資料。

3. 被推薦者資格

(1)治療中或是已康復之癌症病友。

(2)任何類型的癌症皆可，但需要病理證明資料。

4. 投稿方式

請於8月31日前備齊推薦人及被推薦人資料，向「台灣癌症基金會 抗癌鬥士徵選小組」報名(稿件請自行備份，投稿稿件及照片恕不退還)，寄送方式如下：

(1)掛號郵寄：105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16號5F-2。

(2)E-mail：5aday@canceraway.org.tw (請來電確認是否收到)。

(3)網路報名：抗癌鬥士活動官網報名 (<http://www.canceraway.org.tw/fighter>)。

5. 評選方法

(1)第一階段：以投稿資料之完整性為主。

(2)第二階段：以被推薦人之求生正面度、觀念正確度、助人行動力、故事啟發性及推薦資料等作為評分標準。

(3)第三階段：專人訪查，經由評審團審核選出10名抗癌鬥士。

6. 獲選者的權利義務

(1)獲選之抗癌鬥士可獲得新台幣5萬元之抗癌獎勵金，共10位。

(2)出席抗癌鬥士宣傳記者會、頒獎典禮及書籍發表活動等。

(3)所有投稿文件授權於本會運用、重製做為抗癌文宣與特刊報導內容。

(4)未來一年在允許時間內配合參與基金會的公益抗癌活動。

(5)不得濫用抗癌鬥士名義進行個人利益之行為，如造成本會名譽或實質受損時，本會有權取消抗癌鬥士的頭銜並追回抗癌獎勵金，同時追究法律責任。



「第五屆抗癌鬥士」推薦表

((報名表歡迎影印使用))

推薦人姓名	聯絡電話 (住家)	(手機)
推薦身份	☐ 單位推薦/單位名稱：	職稱： ☐ 個人推薦/雙方關係：
電子信箱	地 址	□□□
檢附資料	☐ 推薦表(本表) ☐ 推薦原因和給被推薦人的一句話或一段話(300字以上，Word檔14級字或600字稿紙撰寫)	

本人推薦_____參加台灣癌症基金會舉辦之全國「第五屆抗癌鬥士徵選」活動，之候選人，其推薦之相關內容屬實且皆為本人認同及撰寫，而被推薦人若獲選抗癌鬥士後，本人提供之所有資料內容、版權同意為貴會所有並無償使用。 簽名：_____

「第五屆抗癌鬥士」報名表

姓 名	性 別	出生日期	年	月	日
戶籍地址	□□□	通訊地址	□□□		
聯絡電話	(住家)	(手機)			
癌病名稱	診斷癌症時間：	年	月	治療方式	期別：
抗癌心情故事	至少1500字以上，內容可包含如下： 1.發現癌症時的心情 2.治療中最令你痛苦或失意的事情 3.罹癌過程中的心情轉變 4.罹癌後最快樂或最有價值的事情 5.罹癌前後對人生的態度與觀感 6.鼓勵心志之抗癌歷程 7.罹癌後最想做的事情 8.過去幫助他人的實際行動				
志願服務計畫	至少500字以上，內容可包含如下： 1.當選抗癌鬥士後想如何幫助其他人 2. 你希望用獎勵金做什麼事情				
檢附資料	☐ 報名表(本表) ☐ 病理證明 ☐ 生活照片(至少4張) ☐ 志願服務計畫 ☐ 抗癌心情故事(以word檔、14級字打字或600字稿紙撰寫) ☐ 其他				
活動訊息來源	☐ 醫院名稱：_____ ☐ 病友團體 名稱：_____ ☐ 衛生局(所 / 健康中心) ☐ 平面報紙 ☐ 網路媒體 ☐ 電視媒體 ☐ 廣播訊息 ☐ 其他				

我願意參加台灣癌症基金會所舉辦的全國「第五屆抗癌鬥士」徵選活動，所投稿之資料皆為本人之親身故事經歷，絕無引用或抄襲他人，並尊重評審之最後結果，而獲選後文章版權為貴會所有，並遵守所有一切權利義務之規定，成為最佳抗癌鬥士之表率。【無論何種投稿類別，均須病友本人簽名同意】 簽名：_____